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6月14日至2025年09月13日止。

第 84071390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3月17日

商 标



申 请 人 中亚储（海南）国际贸易有限公司

地 址 海南省三亚市吉阳区学院路万科都会四季12号楼2单元301房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类：美容面膜；非医用一次性热敷蒸汽面膜；化妆用片状面膜；化妆用剥撕式面膜；化妆用面膜；毛孔收缩面膜（化妆品）；皮肤保湿面膜；美容用泥浆面膜；化妆品；美容用化妆品